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会议通知时间、方式

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 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传真、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发出。

(二)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(三)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及列席人员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,实际出席8人,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了会议。

(四)会议主持人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继平先生主持。

(五)会议召开的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 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,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:

(一)《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延期的议案》

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郑继平先生计划自2024年2月8日起6个月内,使用 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,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 份不低于人民币1,500万元、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。在增持计划实行过程中,

因郑继平先生未完成上述金额,决定按原增持计划的剩余金额继续增持公司股份至2024年9月10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025、2024034)。

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7票,反对0票、弃权0票,议案表决通过。关联董事郑继平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2024年9月2日14:30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8票,反对0票、弃权0票,议案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4日